

证券代码：300566

证券简称：激智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4

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6 年 1 月 29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其中董事黄晁先生、冷佳佳女士、严群先生、罗国芳先生、马骥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张彦先生主持，公司高管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6 年 1 月 23 日以短信及邮件通知的方式向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送达。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本次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情况，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与关联方宁波勤邦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日常经营性关联采购。2026 年 1-5 月预计与宁波勤邦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不超过 7500 万元。本次预计额度的有效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并取得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关联董事张彦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1 票，获全票通过。

本议案无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签署宁波天圆新材料有限公司合资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因宁波天圆新材料有限公司原总经理李巡天已主动离职，履行业绩承诺的基

础已不存在，拟转让其通过宁波江北天圆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宁波天圆新材料有限公司股份，且因行业情况发生一定变化导致原业绩对赌条款不再适用。公司引入新经营团队、重新修订对赌条款并签署《合资协议补充协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签署宁波天圆新材料有限公司之合资协议补充协议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全票通过。

本议案无需股东会审议通过。

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29 日